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开展永久基本农田
勘误整改工程项目(一标段)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甲 方(委托方):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乙 方(受托方): 河南精诚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洛阳市栾川县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3 日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组成

- 1、本合同书；
- 2、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内容等(如项目补充协议、变更单或会议纪要等)。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

二、合同服务内容

对栾川县 14 个乡镇、1 个管委会“三区三线”划定的稳定耕地 13.9722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 11.2220 万亩进行勘误整改。

1、准备工作

根据国家及省级相关文件及政策要求，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组织业务培训，收集部省下发数据、2020-2022 年遥感影像及基本农田划定相关数据等工作。

2、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举证材料制作

对永久基本农田省厅下发永久基本农田图层中存在变更为非耕地的 1444 个图斑约 0.2514 万亩，经实地调查变为非耕地的永久基本农田图斑进行矢量数据比对分析，根据国家及省级相关文件及政策要求，结合遥感影像、外业举证照片、乡镇村相关负责人对接，对永久基本农田图层中存在的非耕地进行分类处置。收集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图斑的举

证明材料、按要求制作流转耕地、建设占用、农业结构调整、退耕、土地整治、损毁、河湖水面、应就地整改恢复的非耕地、批准建设用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开发区、矿业权、光伏方阵、其他原因 14 类证明材料，并对证明材料进行论证，完成上报，根据省厅反馈意见的证明材料进行修改完善，直至审查通过，同时持续推进复耕工作。

3、确定补划空间

栾川县现有 12.3031 万亩 2022 年稳定耕地，经套合各类审批数据、矿业权、一级水源地等数据，确定栾川县可补划空间约 5800 亩，提取各乡镇可补划地块，根据周边环境、坡度、适易耕种度确定稳定耕地作为可补划永久基本农田图斑。

4、制作数据成果

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数据汇交要求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1541 号）制定本县勘误整改成果，并通过上级审核认可。

按规范编制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总结报告、汇总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情况统计表、制作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数据库，按程序汇交到洛阳市，确保调整后永久基本农田与“三区三线”已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不交叉不重叠，图形数据与统计表、报告中的数据一致，确保“数、线、图”一致，及时根据部、省、市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直至审查通过。

5、成果提交要求

(1) 文字成果：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工作报告。以县级行政区划为单元提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方案，同时提交 pdf 和 Word 两种格式，命名为“县级行政区划代码(6 位)+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

处置方案报告.pdf (docx) ”。

以县级行政区划为单元提交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总结报告，同时提交 pdf 和 Word 两种格式，命名为“县级行政区划代码(6位)+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总结报告.pdf (docx) ”。

(2) 表格成果：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情况统计表。表格数据采用.mdb 格式，按照“县级行政区划代码+永久基本农田处置情况统计表.mdb”的规则命名。

(3) 数据库：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数据库。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矢量数据采用 gdb 文件格式，永久基本农田更新图斑矢量数据文件名称按照“县级行政区代码”+“YJJBNTGX. gdb”的规则命名；永久基本农田处置图层数据文件名称按照“县级行政区代码”+“YJJBNTCZ. gdb”的规则命名。勘误数据包括永久基本农田更新图斑、永久基本农田处置图层和永久基本农田调整举证材料；其中永久基本农田调整举证材料包含流转耕地、建设占用、农业结构调整、河湖水面、损毁、退耕、土地整治、批准建设项目、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开发区、矿业权、光伏方阵、其他原因共计 14 个图层及其对应举证材料。

三、技术要求

- 1、平面坐标系：国家 2000 大地坐标系；
- 2、高程基准：1985 国家高程基准；
- 3、最小上图面积：200 m²。

四、完成时间

合同签订后三个月内完成。

五、提交成果

- 1、文字成果：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工作报告；

- 2、表格成果：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情况统计表；
- 3、数据库成果：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勘误数据库；
- 4、采购人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内容。

六、合同金额、付款方式

1、根据成交通知书，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玖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小写：¥998500.00元)。

2、付款方式：乙方成果数据提交洛阳市自然资源局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需支付合同总额30%的项目款，即¥29955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伍佰伍拾元整）；乙方成果数据提交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需支付合同总额30%的项目款，即¥29955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伍佰伍拾元整）；最终数据库提交通过省厅、部审核后，以部最终下发数据库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需支付剩余合同总额40%的项目款，即¥3994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每次支付时，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七、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 负责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数据及有关的协调工作。
- (2) 甲方对所提供资料数据的准确性负责。
- (3) 按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项目款。

2、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 根据甲方所提出的技术要求提交相关的成果资料等，最终成果需符合国家或行业有关规程、规范。

(2)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数据保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有泄露，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成果资料。

(4) 根据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

八、保密义务

1、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了解到的涉及到另一方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以及其他尚未公开的有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双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将上述保密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2) 不得将上述保密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3) 在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上述资料和信息返还对方或按对方要求作适当处理。

2、涉密人员范围

甲方涉密人员范围: 甲方所有参与项目成员

乙方涉密人员范围: 乙方所有参与项目成员

3、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至保密信息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止。

九、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甲方原因及政策变动导致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提交项目成果,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提交成果一日承担本合同总价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金额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

3、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

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十、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沟通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进行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以及一切与此相关的费用都一并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其他约定

-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4、 项目全部完工，项目款结算完毕，本合同终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盖章): 河南精诚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栾川县君山路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66号

金成国际广场B座1304号

电话:

电话: 0371-63215800

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

州黄河路支行

账号: 95508802020295001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5924

49468P

日期: 2025年 7月 3日

